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 2021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开始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 楼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全体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签到；
- 二、由见证律师确认与会人员资格；
- 三、宣布会议开始；
- 四、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 3、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 4、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讨论；
- 六、报告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情况；
- 七、现场与会股东与股东代表投票表决议案；
- 八、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确认总表决结果，出法律意见书；
- 十一、通过会议决议，签署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
-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材料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经营需要，2021 年公司及并表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保理公司等类金融机构（不含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相关背景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曾批复实达集团及下属子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30 亿元，其中，实达集团本部不超过 6 亿元，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不包括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及其并表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12 亿元，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5 亿元，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2 亿元，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融通”）及其并表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5 亿元。2020 年，实达集团本部实际获批授信金额为 0 亿元，深圳兴飞及其并表子公司实际获批授信金额为 1 亿元，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实际获批授信金额为 0.05 亿元，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实际获批授信金额为 0 亿元，中科融通及其并表子公司实际获批授信金额为 1.24 亿元。

2021 年度公司及并表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1 亿元，具体如下：

1、实达集团本部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9 亿元。授权公司可以用自身拥有的各类资产、子公司股权为自身的借款提供质押或抵押担保。

2、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兴飞及其并表子公司（不包括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3 亿元。在以上预计综合授信额度内，深圳兴飞及其并表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剂使用。授权各借款主体公司可以用自身拥有的各类资产、子公司股权为自身的借款提供质押或抵押担保。

3、公司全资孙公司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5 亿元。在以上预计综合授信额度内，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

剂使用。授权各借款主体公司可以用自身拥有的各类资产、子公司股权为自身的借款提供质押或抵押担保。

4、公司全资孙公司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 亿元。在以上预计综合授信额度内，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剂使用。授权各借款主体公司可以用自身拥有的各类资产、子公司股权为自身的借款提供质押或抵押担保。

5、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融通及其并表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 亿元。在以上预计综合授信额度内，中科融通及其并表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剂使用。授权各借款主体公司可以用自身拥有的各类资产、子公司股权为自身的借款提供质押或抵押担保。

二、主要授信申请主体基本情况

1、深圳兴飞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7 月，注册资本 34,821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峰，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 743 号深业世纪工业中心 B 栋 507。深圳兴飞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深圳兴飞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2,615.93	172,669.67
总负债	292,846.78	287,813.4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7,596.06	71,397.81
流动负债总额	284,747.21	280,15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0,200.69	-115,134.89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79,343.62	133,86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7,826.18	-216,881.95

2、东方拓宇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蔡雪峰，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 2 号金蝶软件园 B 栋 4 层南座。东方拓宇为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为主要从事

手机等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东方拓宇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109.97	51,754.39
总负债	39,214.75	44,871.2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525.00	8,928.42
流动负债总额	39,214.75	44,87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4.63	6,892.02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6,350.32	29,29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942.12	-7,174.56

3、睿德电子

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峰，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中山园路 TCL 国际 E 城科学园区研发楼 F1 栋 10 层 A 单位 1001 号。睿德电子为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是深圳兴飞旗下主要生产手机电池、电源类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为深圳兴飞进行配套生产及对外销售。睿德电子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2,851.43	66,969.03
总负债	43,158.52	46,900.5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378.93	9,189.91
流动负债总额	43,158.52	46,90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692.91	20,068.48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42,268.30	69,16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75.57	-3,213.83

4、中科融通

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郭春光，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国际科技园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传感网国际创新园 E 号办公楼 E1- 505。中科融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周界防入侵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已逐步在公安、司法及边防细分领域创立了一定的优势

地位。中科融通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9,898.85	65,112.81
总负债	45,877.06	48,807.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569.99	20,681.07
流动负债总额	45,877.06	48,80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021.79	16,305.38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6,864.91	20,35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283.60	-2,655.65

5、实达集团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88 年 5 月成立，注册资本 62,351.58 万元，法人代表景百孚，注册地址：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工业园 A 小区 C 号标准厂房。集团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32,414.83	261,817.38
总负债	312,466.32	308,651.8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67,079.80	173,850.57
流动负债总额	304,331.18	300,907.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0,021.34	-46,825.54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86,658.44	155,69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5,956.17	-304,702.84

三、拟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及并表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1 亿元，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应收账款保理及进出口押汇等融资业务；向金融机构融资的年综合资金成本不高于 10%，向保理公司等类金融机构融资的年综合资金成本不高于 15%；单笔融资的期限不超过 3 年；上述授信额度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授信金额，具体以与相关金融机构及保理公司等类金融机构商议后确定的授信额度、授信种类、融资成本及授信期限为准。

要求公司及公司各子公司每笔授信、借款事项均应报公司管理层进行审批。建议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代表公司、授权相关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相关子公司签署与办理授信、借款有关的文件。相关子公司将根据相关授信、融资的办理进度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汇报，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义务要求及时披露有关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4 日

材料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经营需要，预计将对 2021 年度公司并表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不含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现将相关事项提请董事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预计担保事项

2021 年度，公司拟对并表子公司相关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 12 亿元担保，具体如下：

（一）公司拟对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飞”）及其并表子公司（不包括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3 亿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或公司并表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以自有（含各子公司）资产及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提供抵押/质押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借款到期之日后 2 年，上述担保额度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以上预计担保额度内，深圳兴飞及其并表子公司（不包括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剂使用。

（二）公司拟对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5 亿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或公司并表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以自有（含各子公司）资产及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提供抵押/质押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借款到期之日后 2 年，上述担保额度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以上预计担保额度内，东方拓宇及其并表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剂使用。

（三）公司拟对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或公司并表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以自有（含各子公司）资产及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提供抵押/质押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借款到期之日后 2 年，上述担保额度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以上预计担保额度内，睿德电子及其并表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剂使用。

（四）公司拟对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融通”）及其并表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或公司并表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以自有（含各子公司）资产及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提供抵押/质押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借款到期之日后 2 年，上述担保额度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以上预计担保额度内，中科融通及其并表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深圳兴飞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7 月，注册资本 34,821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峰，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 743 号深业世纪工业中心 B 栋 507。深圳兴飞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深圳兴飞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2,615.93	172,669.67
总负债	292,846.78	287,813.4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7,596.06	71,397.81
流动负债总额	284,747.21	280,15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0,200.69	-115,134.89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79,343.62	133,86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7,826.18	-216,881.95

2、东方拓宇

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蔡雪峰，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 2 号金蝶软件园 B 栋 4 层南座。东方拓宇为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为主要从事手机等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东方拓宇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109.97	51,754.39
总负债	39,214.75	44,871.2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525.00	8,928.42
流动负债总额	39,214.75	44,87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4.63	6,892.02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16,350.32	29,29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942.12	-7,174.56

3、睿德电子

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峰，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中山园路 TCL 国际 E 城科学园区研发楼 F1 栋 10 层 A 单位 1001 号。睿德电子为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是深圳兴飞旗下主要生产手机电池、电源类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为深圳兴飞进行配套生产及对外销售。睿德电子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2,851.43	66,969.03
总负债	43,158.52	46,900.5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378.93	9,189.91
流动负债总额	43,158.52	46,90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692.91	20,068.48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42,268.30	69,16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75.57	-3,213.83

4、中科融通

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郭春光，注册地址：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传感网国际创新园 E 号办公楼 E1- 505。中科融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周界防入侵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已逐步在公安、司法及边防细分领域创立了一定的优势地位。中科融通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9,898.85	65,112.81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45,877.06	48,807.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569.99	20,681.07
流动负债总额	45,877.06	48,80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021.79	16,305.38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6,864.91	20,35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283.60	-2,655.65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目前尚未确定具体担保协议内容，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本议案审议范围内，以有关主体与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实际确定的为准。

四、担保风险分析

公司各并表子公司的资产均以流动资产为主，能够用于抵押的实物资产较少，为获得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的足够金额金融机构贷款，需要第三方提供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以及全资子公司与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互保，不会损害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本次议案所审议的预计担保事项，均为公司并表子公司的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子公司的融资用途主要用于其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发展。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融资使用情况及企业经营状况，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 3,3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7.05%；2020 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83,012.63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77.2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为 72,813.69 万元，主要系公司与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其系公司控股股东郑州航空港区兴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所属子公司因发生保理业务、售后回租及委托贷款业务对应的逾期担保，对应金额为 43,189.02 万元。

五、授权事项

要求公司及公司各子公司每笔担保事项均应报公司管理层进行审批。建议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代表公司、授权相关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相关子公司签署与办理上述担保有关的文件，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相关子公司应根据担保事项办理进度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汇报，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义务要求及时披露有关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4 日

材料三：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根据业务经营需要，2021 年度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全资子公司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融通”）及其子公司和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德电子”）及其子公司为改善当前资金紧张状况，降低流动性风险，拟向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投资”）及其关联方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新增授信及增信额度，具体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改善当前公司资金紧张的状况，降低流动性风险，中科融通及其子公司和睿德电子及其子公司拟向兴港投资及其关联方申请新增融资及增信的授信额度，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新增融资及增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委托贷款、租赁、保理、供应链融资及担保，融资利率由交易双方按照市场化原则和行业通行惯例协商确定，综合融资成本不超过 10%/年（不含担保），若兴港投资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时，担保费不超过 3% /年。中科融通及其子公司和睿德电子及其子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产为本次融资或增信提供质押担保、抵押担保、保证担保或反担保等担保措施，并严格按照与兴港投资及其关联方约定好的借款用途使用融资资金。融资及增信的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单笔融资及增信的期限自提款之日起不超过 36 个月，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相应子公司管理层在关联方融资及增信限额内办理具体审批及签约手续。

截至目前，公司与兴港投资及其关联方分别发生保理业务、售后回租及委托贷款业务，交易发生金额共计 97,128.71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07.43%，当前融资存量余额共计 94,642.73 万元。截至目前，上述业务逾期金额共计 94,642.73 万元，至今尚未展期。

截至目前，公司因与兴港投资及其子公司发生保理业务、售后回租及委托贷款等业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45,675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97.54%，其中逾期担保金额为 43,189.02 万元，占最近一期

（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92.23%。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关系介绍

鉴于实达集团原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昂展”）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百善仁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景百孚先生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与兴创电子签署了《不可撤销的表决权放弃协议》；同日，公司股东大连市腾兴旺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陈峰与兴创电子签署了《不可撤销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综上，兴创电子成为实达集团单一拥有表决权份额最大的股东。因此兴港投资（为兴创电子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成为实达集团的关联方。

2、关联人基本情况

兴港投资注册地址为郑州航空港区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C 座，法定代表人柳敬元，注册资本 200 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运营；金融服务。作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下属的 AAA 级国有独资公司，兴港投资是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重要的开发、建设和运营主体。

兴港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	2,000,000	100%
合计	2,000,000	100%

兴港投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9,590,009.45	17,793,340.24
其中：		
货币资金	1,601,697.90	1,237,075.54
负债总额	13,704,335.03	12,135,683.43
其中：		
流动负债总额	3,883,097.99	5,223,60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526,403.22	4,277,023.82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512,893.90	3,039,610.75
净利润	29,618.74	143,448.29

注：2019 年度报告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2020 年三

季度报表未经审计

本次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兴港投资及其关联方申请融资，借款主要用于子公司生产经营和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改善公司资金状况，是银行等外部金融机构融资之外的有益补充，体现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融资利率由交易双方按照市场化原则和行业通行惯例协商确定，综合融资成本不超过 10%/年（不含担保），若兴港投资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时，担保费不超过 3%/年。利息按实际借款额和用款天数计算，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此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4 日

材料四：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股东代表：

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立信中联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也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根据审慎原则，经综合评估，公司拟改聘具备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委托的工作量等情况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兴财光华协商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成立于 1999 年 1 月

组织形式：2013 年 11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合伙人数量：2020 年底合伙人人数 143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注册会计师人数 97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33 名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的变动情况：全所注册会计师人数比上年减少 7 名

是否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及其人数：中兴财光华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有 500 多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业人员总数：3080 人

2019 年度业务收入：120,496.77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09,400.8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2,870.98 万元。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

家数：55 家

收费总额：7,751.50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主要行业：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传媒、电气设备、电力、服装家纺、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种植业与林业、房地产业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17,640.49 万元

2020 年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1,500.00 万元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事务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56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张磊	2011/12/12	2011/12/12	2016/12/6	2021/1/4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磊	2011/12/12	2011/12/12	2016/12/6	2021/1/4	同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轶	2019/8/15	2020/11/1	2019/8/15	2021/1/4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亚利	2007/9/3	2007/9/3	2017/11/8	2021/1/4	无

2.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其他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记录。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费用为 170 万元人民币，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含各专项报告）审计报酬为 120 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 50 万元人民币。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将以 2019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待后期与会计师事务所另行协商确定，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1. 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3 年 10 月 31 日

注册资本：1085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金才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2.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14 年

3.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是否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否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原因

立信中联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也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充分沟通协商，决定不再续聘立信中联为公司审计机构，经公司谨慎研究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建议，拟提交董事会审议聘任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新聘审计机构事宜与立信中联进行了事前沟通，取得了其理解和支持。公司积极主动建立原审计机构立信中联和拟聘任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之间的沟通。经立信中联、中兴财光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对公司审计事项均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中兴财光华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陈国宏、蔡金良、刘志云三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审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了相应的执业资格、执业能力以及执业经验，能够胜任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可此事项，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陈国宏、蔡金良、刘志云三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经审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了相应的执业资格、执业能力以及执业经验，能够胜任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同意此事项，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4 日